以爱之名，点亮慈善之光

作为一名从事学生资助工作的教师，有幸学习庄先生的慈善理念，十分动容，也无比认同。

滚滚红尘，谁能免俗。缘来天注定，缘去人自夺，种如是因，收如是果，一切唯心造。慈善的英文单词FHILANTHROPY，源于古希腊语，正如其表达的本意，慈善之心或许正是缘于“人的爱”。所谓慈善，也就是一种爱心的传递。

我们都曾听过净空法师在《地藏菩萨本愿经大意》里曾经讲过一个流传甚远的故事。南朝梁武帝问达摩祖师：我建了480座寺庙，度了几十万出家人，功德大不大？祖师摇摇头：并无功德。你以功利之心刻意去做，都是表面文章，不是实在功德。晚年曾四度出家的虔诚武帝忙追问：怎么样才是真实的功德呢？祖师回答说：清净自然，以不求名利的心态去做好事。

按这个故事的禅意所言，如果带着功利之心，达不到忘我的境界，大家做的就不是慈善了吗？

非也。曲高历来和寡。越是崇高，崇高到高不可攀，就越是很少人能做到。与其把做慈善视为崇高的圣人之举，不如当作一种普通的消费。做慈善，就像是听一场音乐会。听音乐、看舞蹈，带给我们精神上的愉悦和满足；做慈善，同样是一种精神上的愉悦和满足。最终的目的都是为了净化心灵，为了获得快乐。

况且于受助者而言，慈善无关功利与否，只要能助其渡过难关，那便是世间最大的善。爱心的传递不是单向的，而是双向甚至多向的。在当今时代，我们与其站在道德高地对布善者们定义何为大公无私、不求回报，不如以上善若水的态度关注受助者应该怎样对待这一份爱心。所以，我非常认同庄先生所提，如果每一个受助者都能存有感恩之心，珍惜所得到的，付出关爱之心，这个世界将会更加美好。

从爱的角度来说，慈善其实就是传递爱的一种方式，而对于慈善来说，爱必然是其出发点和落脚点。中国历来是仁爱之邦，儒家认为“爱由亲始”，爱人，先从父母妻儿爱起；但又不止于爱自己的亲人，而是“推己及人”，“老吾老以及人之老，幼吾幼以及人之幼”;直至“四海之内皆兄弟”，最终达到“世界大同”。此谓“穷则独善其身，达则兼济天下”。没有仁爱之心，爱人之心，慈善将是无源之水无本之木。因此，慈善源于推己及人的同理心，源于仁者爱人的仁爱心。

火把只有在不断的传递中才能持久的燃烧，精神也只有在递向继承中才能形骸有尽而灵魂不灭。正如池水一样，当我们向其中投入一粒石子，水中会激起波纹，并向四周扩散。慈善的理想状态也应如此，当我们向需要帮助的人施以援助，其实就像投入一颗“爱心的石子”，播下一颗“爱心的种子”，在成熟的时候，他会把爱心扩散传递给他人，生根发芽，茁壮成长。庄先生说在其设立的“成功寒窗奖学金”后，有一位受资助学生曾说过：“我在困难的时候得到成功寒窗奖学金的无私帮助，以后我学业有成，也会将这种精神传递，去关爱有需要帮助的人。”其实，这不就是庄先生慈善之举播下的一枚爱的种子吗？这不就是庄先生慈善之火的代代相传吗？甚而，还有两位学生得奖后主动把奖金让出来,他们说还有比他们更困难的同学更需要帮助。这两位同学的举动就是一种莫大的善举，更是一次爱与爱的传递。

大家也熟知教育家蔡元培先生说过的一段话：孩子如果比我们有出息，你留钱给他做什么，如果孩子没有出息，你留再多的钱给他又有什么用呢。庄先生感慨地说，作为父母，教育孩子懂得为人处事和求生的本领，就算尽到责任了，留太多的钱给孩子可能还会害了他们。所以，应该把辛苦积攒来的财富，用于有困难而需要得到帮助的人，这样的人生才有意义和价值。

西方社会提倡回馈社会以赢取别人对自己的尊重，中国人更应早日进入这个层次，不以物质显耀自己的财富，而应以自己对别人的帮助和贡献，去净化自己的心灵，展示于世人面前。

落其实者思其树，饮其流者怀其源。我们学校之所以打造“阳光资助工程”，建立“阳光成长计划”来帮助贫困学生，就是希望每个贫困学子都不为经济所困，能在这里完成学业，快乐成长，同时希望他们能够沐浴阳光，传递关爱。在华侨大学，我们不抛弃，不放弃任何一名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，在多个维度给予其帮扶政策。这种从“给你资助”到“助你成长”的跨越，也使得更多贫困学生认识到了自己的主体地位，让他们更能够感受到“关爱、阳光、人性”的慈善真谛，从而使这种大爱精神薪火相传。

不同的时代，不同的地点，不同的人，对于慈善的方法、形式或者载体都会有不同的印记和差异。但不管何种方法、何种形式的慈善，对于爱，却是相通而永恒的。

欲织万里裘，盖裹周四垠，和暖皆如我，天下无寒人。慈善是心灵的塑造，而非形式的摆设，是对别人的爱护，是人与人之间的相互依存的情感。心怀慈善，并非为了在施助中收获感动，而是在风和日丽的日子里，把人间的关爱和搀扶默默珍藏。

爱与慈善，都能让自己更快乐，让他人更幸福，让世界更美好。在这里，也呼吁大家能够响应庄先生的号召，“让我们将爱心一起传递下去吧！”